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国家管网集团山东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泰青威管道与济莱高铁王家隧道交叉段迁改工程项目为改扩建项目，其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保设计规范的要求并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施工单位在施工的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的要求将环保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都有一定的保证。根据验收调查报告的分析，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介

2021年8月17日，企业取得了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106-370100-04-01-198913。《泰青威管道与济莱高铁王家隧道交叉段迁改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21年12月由山东培焯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2021年12月2日济南市生态环境局以济环报告书[2021]40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审批。2021年12月该建设项目开工，2022年7月管道工程竣工，2022年9月工程全部竣工，正式通气。

本项目建设性质为改建，位于山东省济南市莱芜区王家桥村西南方。改线起点位于原泰青威干线管道里程K89+225m处，管道自起点向东南方向敷设约70m后以开挖加钢筋混凝土箱涵及钢筋混凝土盖板的方式（即高铁主线段采用箱涵防护，保护区采用盖板防护）穿越济莱高铁路基段（交叉角约49°），同时与南侧的泰青威原管道保证至少20m的安全间距，之后继续向东南方向敷设约15m后以开挖加钢筋混凝土盖板的方式穿越一处沟渠，以开挖加钢筋混凝土盖板的方式穿越一条土路后到达原管道里程K89+536m处即改线终点。改线后管道长度约为262.6m（原管道长约311m）。项目总投资189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72万元。

根据调查，项目试运行期间运行状况良好，各项设施运行正常，符合国家对工程环境竣工验收调查的要求，具备开展验收调查工作的条件，调查结果是有效

的。

国家管网集团山东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委托山东鑫安泰安环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工程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接受委托后，验收调查单位组建了验收调查项目组，编制了验收调查工作方案。验收调查单位与建设单位对工程现场及其所在区域的环境状况进行了现场考察，并收集了有关工程设计资料，研读了工程图纸，逐项核实了工程设计文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批复所提出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按照《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 394-2007）中的要求执行，验收调查单位编制完成了《泰青威管道与济莱高铁王家隧道交叉段迁改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内部设置环境管理机构，建立 HSE 管理体系，成立 HSE 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和管理工程施工期与运行期的环境保护措施的制定、落实及环境工程的施工监督、检查与验收，负责运行期的环境监测、事故防范和环境保护管理。本项目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针对各污染环节按照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制定了相应的防治措施。

环境保护人人有责，公司的所有员工必须认真履行各自的环境保护职责，做到各尽职守，各负其责。

国家管网集团山东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工作，环保设施建设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法律法规。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资料查阅和现场调查，本工程在施工期和试运行期均制订了比较完善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与应急预案，基本落实了国家、地方及有关行业关于风险事故防范与应急方面相关规定，配备了必要的应急设施，设置了完善的环境风险事故

防范与应急管理机构。本工程施工期和运行期的风险事故防范与应急规定，较好地落实了国家、部门的法律、法规、规范及有关规定。

3、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为管线项目，管线采用密闭输送工艺，不设置站场和泵站，运营期正常工况下，线路不产生和排放污染物，也无生态影响。根据工程运行期的环境污染特点，环境监测主要包括生态调查和事故监测，委托当地环境监测站进行。

2.2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现场调查结果显示，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3.整改过程及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不需要整改。